

(上接B01版)

华东师范大学中文系教授杨扬将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一分为二，一类速生速朽，获奖成为时尚话题，但转身便沉寂于大海；另一类不但当时获得认可，且越往后越增值。不只是茅奖，同样是中国作协主办的文学大奖——鲁迅文学奖也被质疑有这个情况：阅读率不高，有些不食人间烟火。

对于“不食人间烟火”，解释有多种。有人说诺贝尔文学奖还总是“引起蛙声一片”呢，对一次评奖来说，获奖作品不一定好是正常的，大家宽容一点嘛。但也有人质疑，四年一届的全国性长篇小说大奖，快赶上奥运会了。才评选出五部，选出个靠谱的应该不难吧？若总是有平庸的坏作品出现，可就让人难以接受了。

茅奖的口味： 主旋律、文学性掺着来

“总体上说，茅奖离主管机构很近，离人民和市场很远。”著名文化学者、批评家朱大可毫不留情地概括。跟朱大可一样，不少人觉得茅奖评奖标准太遵循官方价值观，甚至某百科上称其遵守的是“社会主义现实主义”美学。但对于这个说法，一位茅奖评委认为已经过时了，那是上世纪80年代茅奖诞生之初时的情况。

对于网友列出的几大茅奖热门作品，专栏作家、同济大学文化批评研究所教授王晓渔认为，结果未必如普通读者所料。据其观察，每一届茅奖获奖作品里都会有几部“非常有文学性”的作品，也会有几部主旋律作品获奖。王晓渔认为，作协的评委们并非辨别不出这些作品文学性的高低差异，只是他们扛着弘扬主旋律的光荣任务。“选出的作品太过注重文学性会不符合它的宗旨，太主旋律又怕削弱这个奖项的影响力。”

在一些评论家那里，“主旋律”也被解释成茅奖独特的审美倾向。文学评论家、四届茅奖资深评委雷达这样解释：偏好宏大叙事、厚重史诗性作品，倚重现实主义精神，关注历史题材。

茅奖是由中国作家协会主办的，而“弘扬主旋律”是光明正大地写在茅奖纲领文件里的。《茅盾文学奖评奖条例》中这样规定：“茅盾文学奖评奖工作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遵循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的方向……努力推出体现中国当代长篇小说创作思想高度和艺术水准的优秀作品。”

当然，主旋律和文学性并不冲突，是可以相辅相成的，而茅盾文学奖也一直是这两者掺和着来。

冻死我们之后， 请让最终结果温暖大家

其实，茅盾文学奖有自己独特的口味不要紧，要紧的是，任何一种口味都不要变成全民的口味，换成书面语来说，就是要打破对文学奖的垄断。

在国外，一些国家会设置很多文学奖项，设置奖项条件宽松，领域更加细分，几乎是你想设奖就可以设。比如，日本大大小小的文学奖项有四五百个，纯文学性奖项里，除了比较有名的川端康成文学奖，还有著名的江户川乱步奖，通俗小说、推理小说等也有众多奖项。种种奖项拼得是公信力，没有公信力的话就没人知道，你顶多也就自得其乐罢了。时间长了，就连各个奖项之间也形成了竞争。

而在中国，文学奖项相对来说较少。民间奖项设立被严格限制，比如南方某个开设了十几年的文学奖，为规避限制，曾一度使用“庆典”这个词来代替“大奖”。

一位专家告诉记者，对于国外文学奖项百家争鸣，以文学价值取胜的景象，茅奖和鲁奖这些顶尖的国内文学大奖似乎更胜在其体制内写作者的价值。比如鲁迅文学奖，不管作品在民间评价如何，在作协系统和政府系统评估里确实有重要的位置。对获奖者来说，如果拿到了茅奖或鲁奖，在体制内混一生都足够了。不但行政级别上得去，房子也能分到，各地另有一大笔奖金奖励，成为地方作协主席或者副主席也是顺理成章的事。

对于一个省份或者地方来说，当年度省内有多少作家获得了鲁迅文学奖或者茅盾文学奖，这是非常重要的政绩，甚至有通过公关拿奖的种种传言。从这个角度看，这些文学大奖几乎变成了政绩的一部分，它的价值在体制内，而非对公众和文学本身。

此外，随着公众选择和参照系统的多样化，越来越“圈子化”的文学奖对社会的影响力也在衰减，如今普通读者谈起这些奖项，已经远不如上世纪80年代时那么敬重。再加上近年来屡屡爆出的奇葩获奖作品和跑奖、互抬传闻，让这些大奖从严肃文学的领域迈向了狗血闹剧的泥潭。在周啸天的“口水诗”让人大跌眼镜，阿来的报告文学作品被鲁迅文学奖零票刷下之后，我们很难猜测这次又会是哪些作品拿下这些大奖。只能肯定的是，每次获奖总会有那么让人吐槽的一两部。

出于质疑，近年来茅盾文学奖也在进行自我完善。从上届开始实行的实名制分轮投票、网上实时公布每轮投票结果来看，主办方确实也在下力接地气，挽救这个国家大奖的影响力。总体上来说，上一届茅奖由张炜、刘醒龙、莫言、毕飞宇、刘震云组成的获奖阵容，相比前几届似乎更符合大众预期。只是不知道此次茅奖在公布了一个超长超冷的参评作品名单后，会不会在最终结果上温暖我们一下。

历届茅奖获奖作品

第一届(1977—1981):
周克芹,《许茂和他的女儿们》
魏巍,《东方》
莫应丰,《将军吟》
姚雪垠,《李自成》(第二卷)
古华,《芙蓉镇》
李国文,《冬天里的春天》
第二届(1982—1984):
李准,《黄河东流去》
张洁,《沉重的翅膀》(修订本)
刘心武,《钟鼓楼》
第三届(1985—1988):
路遥,《平凡的世界》
凌力,《少年天子》
孙力、余小惠,《都市风流》
刘白羽,《第二个太阳》
霍达,《穆斯林的葬礼》
荣誉奖
萧克,《浴血罗霄》
徐兴业,《金瓯缺》
第四届(1989—1994):
王火,《战争和人》(一、二、三)
陈忠实,《白鹿原》(修订本)
刘斯奋,《白门柳》(一、二)

刘玉民,《骚动之秋》
第五届(1995—1998):
张平,《抉择》
阿来,《尘埃落定》
王安忆,《长恨歌》
王旭烽,《茶人三部曲》(一、二)
第六届(1999—2002):
熊召政,《张居正》
张洁,《无字》
徐贵祥,《历史的天空》
柳建伟,《英雄时代》
宗璞,《东藏记》
第七届(2003—2006):
贾平凹,《秦腔》
迟子建,《额尔古纳河右岸》
周大新,《湖光山色》
麦家,《暗算》
第八届(2007—2010):
张炜,《你在高原》
刘醒龙,《天行者》
莫言,《蛙》
毕飞宇,《推拿》
刘震云,《一句顶一万句》

茅奖，冰得烫手



2011年8月20日，第八届茅盾文学奖揭晓，张炜的《你在高原》、刘醒龙的《天行者》、莫言的《蛙》、毕飞宇的《推拿》、刘震云的《一句顶一万句》(从右至左)获奖。

文学场“招安”

本报记者 张亚楠

这几年，一直有一个疑问伴随着茅盾文学奖，为什么得奖的作家大多是各地方作协主席、副主席？是因为他们得了茅盾文学奖被“提拔”，还是因为他们是作协主席、副主席所以更容易得到茅奖？在普通读者眼里，就像是鸡生蛋还是蛋生鸡的困惑。

今年评选的是第九届茅盾文学奖，以第八届茅奖为例，在其中一轮评选中，前十名里有八位是各地作协主席或副主席，舆论一片哗然，说不如干脆就叫主席文学奖算了。

其实，对这一点，还是要为它申辩一下。专栏作家侯虹斌在一篇文章里写道：“不是因为茅奖只奖官员，而是作协把有名气的、被认可的作家都招纳做了作协官员，写而优则仕，力求‘野无遗珠’。”

这就要提到中国文学场里的“招安”。长久以来，中国作协一直在吸引有市场、有人气的作家进入体制。2008年前后，郭敬明、张悦然等一批80后网络作家被招进作协一事曾成为新闻热点。前两年，湖北省作协收编众多网络作家也因为某作家被发帖质疑，成为舆论关注热点。

与此同时，中国作协和很多地方作协，都推选在文坛有影响力的实力派作家担任主席、副主席，比如贾平凹、王安忆、韩少功、麦家、张炜等，这些文化官员同时也保持着旺盛的写作精力。

第八届茅盾文学奖评委会副主任李敬泽对主席得奖的破解颇具水平：“一个读者买刘震云书的时候，他知道刘震云是中国作协全委会委员吗？买毕飞宇的书，他知道毕飞宇是江苏省作协副主席吗？一个读者在乎这些问题吗？反过来说，一个奖评完了，五位也好，十位也好，一个主席、副主席都没有，这是不是更大的新闻呢？你们选了些什么人当作协的主席、副主席呢？”

“在这种情况下，茅奖或鲁奖，在外界看起来，就像是专门颁给文化官员一样了。一个奖与官场的关系如此紧密，难免瓜田李下；严肃性和神圣性，就这样被消解了，各种猜测纷至沓来，而且，无法证伪。”侯虹斌写道。

莫言、毕飞宇，翻看一下第八届茅奖的获奖者名单，他们确实早该获奖了。可是，有些大腕获奖所依托的作品并非是他们最好的作品，甚至不是这个时段内最好的作品。根本上，这是把评奖标准从作品转到了作家。大腕拿奖，相比于爆冷门，确实更为稳妥，大家更服气。但坏处是这个时段的一些优秀作品会被掩盖，新人更难通过这些大奖出头了。

总之，不管茅奖怎么评，总会引发一堆口水。然而，当你知道茅奖奖金及各种奖励加起来最多能达到500万，你就知道大家的口水完全可以理解。这么一块大肥肉摆在眼前，具体的评奖细节大家又看不到，质疑翻飞再正常不过了。

文化人

齐鲁晚报

B02

历山路28楼

编辑：申慧凯
2015年11月24日
星期日
美编：石岩
组版：刘燕